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公告编号：2025-061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因利润分配调整“精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精达转债”调整前转股价格：3.35 元/股
- “精达转债”调整后转股价格：3.32 元/股
- “精达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5 年 10 月 13 日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0074	精达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5/10/10	2025/10/13

一、本次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5 年 9 月 16 日, 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决定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 (含税), 不转增股本, 不送红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精达股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5-060 号)。

根据《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 在精达转债发行之后, 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 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 公司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因此, 精达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 本次调整符合《铜陵精达特种电磁

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在精达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约定，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精达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3.35元/股调整为3.3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10月13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精达转债自2025年9月26日至2025年10月10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5年10月13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